

中 • 国 • 现 • 代 • 名 • 家 • 传 • 记 • 丛 • 书



郭沫若

评传

○ 桑逢康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郭沫若评传



桑逢康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郭沫若评传/桑逢康著.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8. 1

(中国现当代名家传记丛书)

ISBN 978 - 7 - 5087 - 2065 - 4

I. 郭… II. 桑… III. 郭沫若 (1892 ~ 1978) —评传

IV. K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8063 号

书 名: 郭沫若评传

编 者: 桑逢康

图 片 提 供: 郭沫若纪念馆

责 任 编 辑: 孙晓青

出 版 发 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 联 方 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 话: (010) 66051698 电 传: (010) 66051713

邮购部: (010) 66060275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装 订: 北京京海印刷厂

开 本: 160mm × 230mm 1/16

印 张: 16. 25

字 数: 226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 00 元

作者简介

桑逢康，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长期从事现代文学研究，兼及传记与小说创作，已出版的主要著作有：学术专著《胡适在北大》、《郭沫若人格》、《茅盾的小说艺术》、《现代文学大师品评》，长篇传记《荣氏家族》、《感伤的行旅——郁达夫传》、《郭沫若和他的三位夫人》、《游刃肝胆写春秋——吴孟超传》，长篇小说《此情可待成追忆》、《友人·情人·路人》。曾参与编辑《郭沫若全集》文学编，并有《女神》汇校本问世。

目 录

第一章	海棠香国	1
第二章	结婚受难	9
第三章	东渡扶桑	18
第四章	创造狂飙	26
第五章	守星待旦	42
第六章	投笔从戎	53
第七章	安娜与安琳	62
第八章	“我是中国人！”	69
第九章	别妇抛雏	84
第十章	一面旗帜	101
第十一章	于氏姊妹	123
第十二章	与鲁迅、胡适之关系	138
第十三章	雄鸡一唱天下白	157
第十四章	十年动乱是与非	176
第十五章	“泰山之神”	245
附 录		250
一、郭沫若生平简介		250
二、郭沫若创作年表		252
后 记		256

第一章 海棠香国

峨眉山下，大渡河边，耸立着一座嘉定府城。地方志上称这是“海棠香国”的地方，如今叫乐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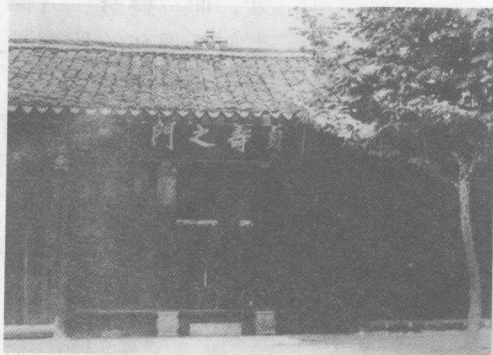


郭朝沛 (1853~1939 年)



杜氏 (1857~1932 年)

清光绪十八年农历九月二十七日，即公元 1892 年 11 月 16 日，郭沫若出生在乐山沙湾镇。其父郭朝沛经商获利，置办下相当殷实的家业，包括房产与田地。母亲杜氏本出身官宦人家，因遭祸乱，自幼丧父，十五岁即嫁到郭家，生儿育女，操持家务。郭沫若在兄弟姊妹中排行第八，本名开贞，号尚武。



郭沫若出生在乐山沙湾镇
一个中等地主兼商人的家庭



“郭沫若”这个名字，是后来他根据故乡的两条河名“沫水”（即大渡河）和“若水”各取一字命名的，表现出了他对故乡的一往情深。无论什么时候，无论他在什么地方，每当念及故乡时，他的脑海里便总会浮现这样一幅图景：

大渡河的流水浩浩荡荡，
皓皓的月轮从那东岸升上。
东岸是一带常绿的浅山，
没有西岸的峨眉那样雄壮。

那渺茫的大渡河的河岸，
也是我少年时爱玩的地方，
我站在月光下的乱石之中，
要感受着一片伟大的苍凉。^①

郭沫若幼时母亲教他背诵唐诗，四岁半入家塾，十三岁以优异成绩考入乐山县高等小学，开始接受“新学”教育。1907年秋，郭沫若升入嘉定府中学堂，这一年他十五岁，是一位翩翩少年郎。

四川乐山文管所存有一张当年“嘉定府官立中学堂”发给郭开贞第二学年第四学期的一张成绩单，上面记录着该生主要功课的考试成绩：算术一百分、几何八十五分、英语九十八分、经学九十六分、历史八十七分、地理九十二分、生理九十八分、植物七十八分、体操八十五分、国文五十五分，而“修身”（操行）和图画却只有三十五分。“修身”类似于现在的品德课，他在这方面的成绩显然比文化课程差多了……

据说，晚年的郭沫若看到这张成绩单时，犹如掀开了儿时的开裆裤，摘下眼镜，仰面哈哈大笑了起来。尽管从开裆裤里能窥见不肖种种，但他终“不悔少作”，因为正像那位从乐山把成绩单带来给他看的乡人所言：“这笑声是对黑暗

^① 《峨眉山上的白雪》，《郭沫若全集·文学编》第1卷第395~39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10月出版。

的封建制度的辛辣讽刺，这笑声是对真正的刚猛斗士的胜利欢歌。的确，郭老从小就显示出他那敢于坚持真理，伸张正义，不畏强暴的高贵品质。”^①国文成绩仅有五十五分并不影响他日后成为大名鼎鼎的文学家，同样，少时修身欠佳也没有妨碍郭沫若最终锻造出革命的人格。

和别的人家塾的孩子一样，《三字经》是郭沫若发蒙的读物。然而，“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之类含有哲学意味的命题，对幼小的儿童来说毕竟太暧昧了，不可能引起他的兴趣。尽管如此，他的背功很好，像《易经》、《书经》那样像符咒一样莫名其妙的文字，他只要听别人念上几遍也就能背诵了。后来在嘉定府读中学时，有一回他和同学们比赛背功，居然把城墙上贴的《安民告示》仅仅默读三遍就从尾至头倒着背了出来，而且一个字不差。总之，倒背如流，过目成诵，郭沫若小小年纪就显得与众不同，具有很高的智商。

不过，郭沫若可不是一个只会背书的书呆子、一个听话的好学生、一个驯服的小绵羊。他从小养成了叛逆的性格，对旧的教育制度和旧的社会习气，都抱着反抗的态度。他在乐山高等小学读书时，期末考试成绩得了第一名，当时他只有十五岁，而一些老童生年纪都三十上下了，成绩反不如他这个小娃娃。他们不满意小小的郭开贞得第一，竟查卷扯榜，迫使任课老师把他的成绩无缘无故扣减几分，降为第三名。这件事对郭沫若影响很大，他说：“这件事对于我一生是第一个转扭点，我开始接触了人性的恶浊面。我恨之深深，我内心的叛逆性便被培植了。”^②由于不满校政和教学内容，他便自暴自弃，成了最顽皮的学生，平时抽烟、喝酒、看堂会，对学习无所用心，考试成绩却总是名列前茅。

从1906年至1910年，郭沫若在乐山上读了三年半的学。在此期间，他被学校记大过一次，开除（又曰“斥退”）了两次。

① 黄高彬：《家乡人民的怀念——忆郭老》，《悼念郭老》第473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9年5月出版。

② 郭沫若：《我的学生时代》，《郭沫若全集·文学编》第12卷第9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9月出版。



第一次开除是在乐山小学：一个老童生和小同学争饭吃，校长不问青红皂白，竟打了小同学一个耳光，郭沫若对学校体罚学生早就不满，就谴责校长：“你这未免太野蛮！”众多同学跟着吼叫起来，弄得校长下不了台，他恼羞成怒，给了郭开贞记大过的处分。从此，郭开贞成了学生的小领袖，大家推举他作为代表同校方谈判，要求恢复周末半日休假制度。谈判不成，同学们举行罢课，后来学校虽然勉强同意了同学们的合理要求，但郭开贞由于有人检举他是煽动罢课的罪魁而被学校开除。

第二次是在嘉定中学堂，同学们因为看戏和当地的营防军发生冲突，旧时称军人为“丘八”，学生为“丘九”，双方争斗起来往往弄得不可开交。郭沫若当时并未在场，但他出于义愤，主动要求校方找营防军理论。校方不仅不维护学生们的正当权益，反而向营防军赔礼道歉。学生们于是罢课以示抗议，结果郭沫若又被学校开除了。

从上述两次被开除的情况来看，郭沫若都不是因为无缘无故调皮捣蛋，违犯校规，而受到学校的严厉处罚。他都是在正义感的支配下，仗义执言，替同学打抱不平，或者是为了大家的利益，挺身而出。少年时期在人格形成的最初阶段，在他身上就种下了优良的因子。

少年时代又是一个人长身体的时期，性意识的觉醒、萌动是很自然的事，属于正常的生理现象。据郭沫若自己讲，他的性意识的最初觉醒大约是在七八岁的时候，浓春三月的一天，从家塾里借故跑出来的他，看见三嫂背着手站在园子里一笼丛竹的下面。极美的景致，极美的女子，郭沫若突然产生了一种美的念头，他想上前去扞触三嫂那双像海棠花一般美丽的手掌，但毕竟年幼心怯，终没有敢这么做。

那时是封建社会，旧的教育制度也不可能对学生进行科学的性教育。性觉醒之后无处发泄，少年的郭沫若小小年纪便把一棵树当作了爱人（有的人把这说成是“恋物癖”）。以后他又偷看《西厢记》，免不了会“指头儿告了消乏”。这在今天用科学的性观念看来实在算不了什么，有关的书籍认为自渎（即一般说的“手淫”）偶尔为之也不失为正常的生理需要，而不是像郁达夫在小说《沉沦》中那样把它看成是一

件莫大的罪恶。

上中学时，学校里只有男生，没有女生，他们年纪又都大了，从十几岁到二三十岁不等。大概是出于性心理的作祟吧，男同学之间有的也互相爱慕起来，成为变态性欲者。学生中间有一个“转转会”，轮流请几位要好的同学到自己家里来喝酒玩耍，其中一个姓汪的少年因为生得很端丽，便成了“转转会内之花”。郭沫若从小就发育得好，面孔丰满白皙，两颊晕着红潮，按乡里的习俗梳了一根辫子，上面还系了一根红头绳。他和汪姓少年特别要好，两个人总是形影不离。有一天，郭沫若和“转转会”的几个人喝酒打牌，汪姓少年也在场。郭沫若的钱输光了，和主人吵闹了一通，冲了出来。他以为汪君一定会跟着他走的，但在街上站着等了好一会儿，却始终见不着汪君的影子，他只好怀着又气愤又绝望的心情，走进街头的一家客栈过夜。他模模糊糊睡着以后，隐隐约约觉得有人在吻着他，把甜蜜的清凉的蔗汁注入他醉酒之后十分焦渴的口中。他睁开眼睛一看，原来是姓汪的美少年！郭沫若顿时喜出望外，他紧紧地抱着汪君，说：“啊，我真爱你呀！”

不消说他和汪君同宿了一夜，第二天早上还是汪君付了房钱后两人才离去。当时留下的印象是如此深刻，以至于过了若干年，郭沫若在日本冈山还写了一首《蔗红词》^①，记述当天晚上的情景：

红甘蔗，蔗甘红，

水万重兮山万重。

忆昔醉朦胧，

旅邸凄凉一枕空。

卿来端的似飞鸿，

乳我蔗汁口之中，生意始融融。

那夕起头从，才将命脉两相通。

难忘枕畔语从容，从今爱我比前浓。

红甘蔗，蔗甘红，水万重兮山万重。

① 《离沪之前》，《郭沫若全集·文学编》第13卷第301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9月出版。此诗作于1915年，其时郭沫若尚未结识佐藤富子。



这就是郭沫若的“同性恋”。从当时的情景以及郭沫若日后对它的追忆与描述来看，并没有发展到猥亵的程度，更无越轨的行为，只是在封闭的环境里两个少年的相互的精神慰藉，好像还多少有些美感在里边。

如前所说，郭沫若一再遭到学校开除的处分，使他蒙受了很大的屈辱和精神伤害。他觉得自己横竖是破了脸的，于是自暴自弃，性情有意识地反抗地向不良的一方面发展：酒喝得更多了，烟也吸起来了，懒惰、骄傲、散漫，差不多连他自己都觉得讨厌。更有甚者，他和一些同学依仗人多势众，在戏场里惹是生非，闹得嘉定城内戏场在假日都不敢开门唱戏。当时校内有八个最爱玩闹的学生，号称“八大行星”，郭沫若便是其中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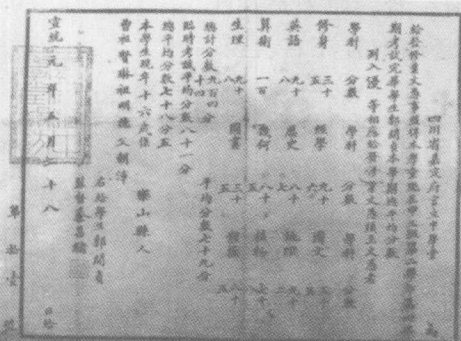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一位姓章的不良少年经常带他到一家酒店，老板娘三十多岁，是一个私娼。喝酒有几分醉意了，姓章的少年照例要将老板娘调笑一番，郭沫若也跟着调

笑。有一次他上前去坐在了老板娘的怀里，老板娘像一位老嫂子那样劝导他说：“小先生你还年青，你不应该跟着他们学，他们把你带坏了。”郭沫若当即警惕起来。章姓少年还把郭沫若请到他家里，待郭沫若酒醉之后，竟抱着郭沫若要强行接吻，郭沫若气愤之极，把这个不良分子打倒在床下，鼻血都流出来了……有

人根据上述情况，说他在少年时代就“嫖娼挟妓”，未免过分夸大了。事实上，虽然郭沫若在朋友的引诱下去过胭脂巷，但他走进巷口五六步路，便感觉十分害怕，掉头跑了出来。

郭沫若毕竟是有良知的，他对自己某些不良的行为在内心深处很不满意，惭愧悔恨之情有时真是溢于言表：

我在老虎口里七颠八倒过了一年半，怕还是我家庭的严厉的教训把我救了罢？我算也脱离了那个



郭沫若在嘉定府中学堂的修业文凭，修身一项仅得 35 分

危机，把畸形的小学生活告了一个终结。

……这三学期的成绩顺序刚好表示了我的一个堕落的途径。但我自己是甘心堕落的吗？

毕业了，毕业了，好容易才盼到了的毕业哟！虽然只有三学期，但就好像是受了三十年的监禁。

……

大家在食堂上吃毕业的筵席。……

我吃得也有好几分醉意了。

我自己跑到后操场绝底的甲班教室里去，把鞋子脱下来，套在两只手上。一年来愤积着的怒气涌上心来，我提起全身的力量来猛扑上去。

——“你这混账东西！”——撇东割零地打破了两扇玻璃。

玻璃的破片弹在我手背上，弹出了血来。

——“吓吓，我的血公然还是红的！”^①

对于一个少年的某些不良行为，主要应由当时的社会和旧的教育制度负责，正如郭沫若所说：“由于学校的腐败、教职员的腐败，自己的知识欲没有方法可以满足，有时是自暴自弃地朝堕落的路径上走……”^②又说：“我感觉得学校生活是极危险的一种。职司儿童教育的人是应该负有很重大的责任。儿童一生的命运和性格差不多全部就铸成在这个时候。职司教育的人不想去完成自己的责任，只图保持自己的尊严，敷衍自己的体面；儿童的生活他毫不接近，儿童期的危险他也不事预防，这真真是等于把羔羊送在老虎口里。”^③郭沫若对此是深有体会的，所以他对旧教育制度持批判的态度，他的这些话即便在今天对怎样教育和正确引导少年儿童仍有参考的价值。

郭沫若 1910 年赴成都，考入四川高等学堂分设中学。在读书期间他由一般的仗义执言上升到了爱国，因此又被开

^{①③}《少年时代》，《郭沫若全集·文学编》第 11 卷第 101~102 页，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2 年 9 月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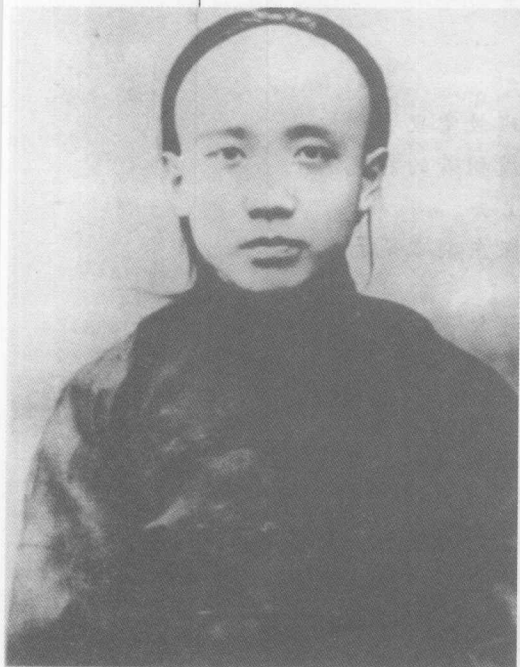
^②《反正前后》，《郭沫若全集·文学编》第 11 卷第 168 页。



除一次。辛亥革命前夕，成都学界发动了国会请愿风潮，矛头直指腐败透顶的满清政府。各校派代表在教育总会开会，要求明年召开国会，并号召全市学生罢课，以此向四川总督施压。当时正在成都分设中学上学的郭沫若被推选为代表，这大概是他第一次涉及政治活动。这次学运风潮遭到四川总

督赵尔丰的野蛮镇压，成都分设中学监督都静阶强令郭沫若和另一位代表复课，郭沫若严词拒绝了，他对校方说：“大家都为爱国运动甘愿牺牲自己的学业，我不能来做破坏运动的罪魁！”就这样他又被校方开除了。后来他的大哥郭橙坞回四川兼任分设中学的教职，校方才同意郭沫若继续学习。

总之，郭沫若在成都读书期间，亲历了辛亥革命前后一系列重大事变，从一个叛逆的少年逐渐向忧国忧民、为民请愿的爱国青年过渡。



郭沫若(1910年摄)

第二章 结婚受难

1912年，农历正月十五日，二十一岁的郭沫若奉父母之命，和苏溪张家的姑娘琼华结婚。人们都说这是“天作之合”，又正值元宵佳节，所以赶来祝贺的宾客和看热闹的闲人特别多，沙湾镇街中的“郭鸣兴达号”门里门外喜气洋洋，笑语喧喧。

“是郭家的老八娶亲吗？”

“人家在省城读书，恭敬点，应该叫八老师！”

“正月十五吃汤圆，管保这门亲事和汤圆心子一样甜，两口子像汤圆一样圆圆满满。”

结婚的仪式一切都依照沿用已久的旧俗，郭开贞身着长袍和对襟马褂，头上戴一顶便帽。脸上的表情有些呆滞，看不出是欢喜还是苦闷。

“结婚？这回……”

提起郭开贞的婚事，说来话长。本来他在十岁以前就订了婚的，按乡里人的习俗，婚姻大事早早就得订下来。可是郭开贞十四岁那年还在读小学时，女方便夭折了，这门亲事也就不了了之，年少的郭开贞对此自然更是无所谓喜也无所谓悲。后来，县视学王畏岩先生遣人到郭家替女儿说亲，论年龄郭开贞最相当，偏偏他五哥的未婚妻刚刚亡故，郭王两家商量的结果，王师蕴小姐最终成了郭开贞的五嫂。不幸的是，这位五嫂产后仅仅三个月便吐血亡故了，郭开贞每每想起她来，便不免发出一种追怀的怅惘。他自此以后便不愿从速订婚，自小学而本府中学而晋省读书，在这几年当中每有婚事提说，他都以“不忙”二字推却了，父母在这点上也很能体谅他，并未加以强迫。



这样拖了几年，陆续提亲的多达四五十起而无一成事者。

大约是1911年的一个星期日，天气阴晦得很。正在成都分设中学读书的郭开贞，去看望在铁路公司做科员的三哥。这位堂兄是大伯父家的长子，大排行为三，所以郭开贞一向以“三哥”称呼他。他见开贞来了，便从抽屉里拿出一封家信给他看，还打趣地说：“恭喜八弟！贺喜八弟！”

“喜从何来？”郭开贞莫名其妙地问道。

“你看了信就晓得啦。”

室内光线不好，郭开贞走到窗子跟前，把家信展开来读着。信上说，母亲已经给他订了婚。女家是苏溪场的张家，和远房的一位叔母是亲戚。叔母亲自做媒，她为这件亲事还特地去看过人。那个叫琼华的张家姑娘原来是这位叔母的表妹，若论辈分比郭开贞还高一辈呢。

三哥在一旁笑着说：“因为是门当户对，叔母又亲自去看过人，说女子人品好，在读书，又是天足。这些不都正合你的心意吗？所以用不着再得到你的同意便把婚事定了。”

郭开贞却感到出乎意外。他皱了皱眉头对三哥说：“母亲是那样爱惜我的，为什么忍了四五年，而这一次却突然改变了态度呢？”

“她老人家怕你真的成为一个鳏夫子。再说，你还有一个弟弟和两个妹子都已经订了婚。你当‘寡人’不要紧，阻挡了弟妹的佳期可使不得啊。”

类似的话去年暑期郭开贞就听母亲对他说过。他能够体谅母亲的心。她老人家一定是怕他又和往常一样，用一个不即不离的“不忙”两字，便把这段天作之合的姻缘推掉了，所以事先没有征得他的同意就把婚事定了下来。三哥见他沉默不语，就又笑着说：“叔母说，她的表妹如到我们家来，绝不会弱于我家任何一位姑嫂，也绝不会使你灰心。”

郭开贞贸然地说了一句：“哪个女子能比得上三嫂啊！”

刚一说完，他丰满白皙的面孔“刷”地红了。一提起三嫂，他真羡慕面前的这位三哥艳福非浅……

旧式婚姻全靠“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郭开贞不便违抗母命拒绝，只好趁这一年的年假回故乡时草草完婚。同张家姑娘的这门亲事，虽说使他感到有点突然，但要说是绝望

罢，似乎也没有到那样的程度。当迎新的花轿在鞭炮声和喊叫声中抬进了大门时，在他心底深处，依旧存在着这样一个幻想：

她或许就是深谷中的一朵幽兰？

她或许就是旷原里的一株百合？

已经读过不少新学书刊的郭开贞，年龄正值青春，思想正趋新进，在未订婚之前就有他自己的诸多梦想。他幻想着他像米兰的王子一样，在飓风中的荒岛上遇到一位绝世的美姬；他幻想着他像萨克逊劫后的英雄一样，在决斗场中得到花王的眷爱。这种充满了传奇色彩和浪漫情趣的姻缘，在少年时代的郭沫若看来，是最高级、最称心的了。即使得不到，那么他在人生的路上也许会遇到一位女子，如同在山谷中遇到一朵幽兰，原野中遇到一株百合，也足可以娱心适意的了。

梦想总是美丽的。然而……

郭沫若的家坐落在市街的中段，背山面街，是一座一列三间四进木结构的平房。此时花轿抬进了前厅，放在礼堂下的阶沿边上了。按照乡里人的习俗，要由男家的一个小辈，有时是新郎自己，向着轿门拜上三拜，拜了之后，新娘才肯走出轿子。出轿之前，新娘还要先把拜轿钱抛撒在地上……

按照拜轿的手续，郭开贞向花轿拜了三拜。

百般幽恨向谁诉，仔细思量意若焚。

蝶入梦魂飞栩栩，犬疑形体吠狺狺。

屏亭欲受鸳鸯枕，薄幸难亲蛱蝶裙。

情田可许依耕否，欲将心事一咨君。

一重一重的装饰帷幕，把花轿围得水泄不通。拜轿之后，轿门才缓缓打开。坐在轿子里面闷得快要半死的新人被伴母伴娘拖拖拉拉，才勉强扯起了身子来。

郭开贞此时仍恍若梦中。他想：“叔母说，这位张家姑娘绝不会弱于我家任何一位姑嫂，也绝不会使我灰心的。叔



母还认为，姑娘的人品和三嫂不相上下！”

小时候的印象是如此鲜明，如此深刻，以至于郭开贞在事隔十几年之后，当他迎娶新娘子的时候，又想起了那一幅春日仕女图，想起了三嫂和她那双如玫瑰如粉棠花一般柔嫩的手。

啊啊！正是三嫂的这双手，像轻暖的春风一样吹醒了他最初的性意识……这么想着，郭开贞禁不住扭过脸去，果然看见三嫂挤在众多的亲眷中，正用一张笑微微的脸孔向着他。

“如果这位张家姑娘果真和三嫂不相上下，她或许就是理想中的人物，我和她可以共同缔造一座未来的美好花园……”

在那座花园里，盛开着百合和幽兰。张家姑娘也和三嫂一样，穿着葱白竹布衫，柔嫩的手掌颜色如玫瑰如粉棠花一般。于是花园里永远是春天。

总之，郭开贞幻想着新娘子和百合一样美丽，和幽兰一样清香。可是，正当他用种种幻想来安慰自己的时候，轿门打开来，帷幕启处有一只尖尖的小脚先下轿门：原来是一双三寸金莲！

“啊，糟糕！”郭开贞在心里叫了一声。他是喜欢天足的，大哥郭橙坞早就对他说过：“大脚是文明，小脚是野蛮。”现在知道迎娶来的张家姑娘竟是一双缠得小小的尖足，郭开贞真是大失所望，禁不住倒吸了一口凉气。他直觉到自己受了愚弄了。乡谚云：“隔着口袋买猫儿，交订要白的，拿回家来竟是黑的！”难道果真如此吗？

他的心像突然取去了秤盘座的天秤，两只秤盘只是空空地摇动，上下左右都没有个着落。

新娘凤冠霞帔，通红一身。整个脸庞在几层盖头之上又罩上一层红的盖头，使人根本不可能窥见其美丑。这在郭开贞看来，简直是名副其实的“隔着口袋”了。然而事已至此，这场悲剧也只好继续演下去。

第二进的正厅上供着家神。在神龛面前平摆着两张方桌，并系有一条长桌帷。桌子上放着一对高大的红烛。台桌前面在地上铺着红毡，下面掩着新人跪拜时用的两个蒲团。